

(上接第九版)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八批 2023年12月28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X3H A20 2312 1900 84	平顶山市宝丰县翔隆不锈钢公司经常散发难闻气味,存在排放有毒气体的嫌疑。	平顶山市宝丰县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1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对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核查,该公司建设的年产150万吨不锈钢板材项目生产工艺为:钢坯一步进式加热炉-万能成型精轧机-一层层冷却-地下卷取机-自动打包机-钢卷。配套设施有烟气脱硫脱硝处理设施一座,袋式除尘器四套,主要排放口安装有自动在线监控设施。因市场行情、资金周转等问题,无法继续经营,于2020年至今处于长期停产状态。停产期间生产设备全部停运,无废气产生。2023年12月4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委托鑫诚诚数智信息科技(郑州)有限公司对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院内及周边空气PM2.5、PM10、SO2、NO2、CO、O3、VOCs等因子进行检测(报告编号:NOXCJC-004-12-2023),检测结果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023年12月21日,经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调查,发现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院内有两处焚烧垃圾痕迹。该企业由于长期停产,厂区内面积大,管理不到位,存在私自焚烧垃圾行为。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对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门卫人员焚烧垃圾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该企业负责人加强管理,垃圾分类后交由垃圾处理站集中处理,杜绝焚烧垃圾行为。2023年12月21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关于该公司经常散发难闻气味,存在排放有毒气体的问题走访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附近5户居民,并将调查结果向居民反馈,居民均表示没有意见。	部分属实	该企业加强管理,垃圾分类后交由垃圾处理站集中处理,杜绝焚烧垃圾行为;同时加强日常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1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对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核查,该企业处于长期停产状态,现场未闻到异味。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对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焚烧垃圾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该企业负责人加强管理,垃圾分类后交由垃圾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杜绝焚烧垃圾行为。2023年12月21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关于该公司经常散发难闻气味,存在排放有毒气体的问题走访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附近5户居民,并将调查结果向居民反馈,居民均表示没有意见。	已办结	无
11	X3H A20 2312 1900 70	王庄村陶某钦在泥河旁新建的增新养猪场,把病死猪扔在河沿,大小将近200头,有得到处理。	平顶山市淇河区	土壤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不属实,1个部分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一、经调查王庄村陶某钦在泥河旁新建的增新养猪场,把病死猪扔在河沿,大小将近200头问题部分属实。陶某钦与增新养殖场法人陶某新为父子关系。2023年2月9日,淇河区已对养殖场临近河道的49头死猪进行了无害化处理。经公安部门调查认定,增新养殖场自2023年1月已停止养殖,无法认定附近河道所丢弃的死猪与增新养殖场有关。二、经调查18年至今没有得到处理问题不属实。平顶山市淇河区增新养殖场,建于2021年2月,2021年秋季开始养猪,2023年1月停养至今。2018年以来,在小泥河王庄段河道共发现丢弃死猪两起,分别为2023年2月7日发现49头,打捞49头,无害化处理49头;2023年12月14日发现25头,打捞25头,无害化处理25头。均委托河南华宏瑞实业有限公司(叶县无害化处理厂)实施无害化处理。2023年12月20日,淇滨街道办事处对周边河道进行排查。2023年12月20日,淇滨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走访增新养殖场周边5户群众。	部分属实	加大对辖区大泥河、小泥河、沙河等河道的排查力度,发现群众举报的问题,及时进行清理。同时,加大宣传动物疫病防控和随意丢弃死猪的危害,广泛发动群众,积极举报问题线索,严厉打击随意丢弃死猪行为。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整改情况如下:一、关于王庄村陶某钦在泥河旁新建的增新养猪场,把病死猪扔在河沿,大小将近200头问题已办结。经公安部门调查认定,该养殖场自2023年1月已停止养殖,无法认定在该养殖场附近河道所丢弃的死猪与增新养殖场有关。二、关于18年至今没有得到处理问题已办结。淇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委托河南华宏瑞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对2023年2月7日群众举报的49头死猪和12月14日排查发现的25头死猪进行了无害化处理。2023年12月20日,淇滨街道办事处对周边河道进行排查,未发现河道中存在有遗弃动物尸体现象。2023年12月20日,淇滨街道办事处走访增新养殖场周边5户群众,群众表示对此案件调查和处理情况无意见。	已办结	无
12	X3H A20 2312 1900 71	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私掘乱采,道路扬尘大,放炮导致附近老百姓房屋抖动,产生裂缝。	平顶山市宝丰县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3个问题。经调查,2个不属实,1个部分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一、经调查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私掘乱采问题不属实。宝丰县自然资源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该矿有违法违规行为。二、经调查道路扬尘大问题部分属实。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外运道路路面硬化,配备洒水车3台,洗车2台,不间断对道路进行洒水、清扫。2023年12月21日,宝丰县交通运输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现场检查,发现该矿山东北处快外线路段重型车流量大,且与铁路交叉,因该路段超期服役,路面有不同程度破损,造成过往车辆扬尘大。三、经调查放炮导致附近老百姓房屋抖动,产生裂缝问题不属实。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应急管理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现场检查,该矿山东北处有张八桥镇孔庄村、没梁庄村、曹庄村和鲁山县梁洼镇半坡阳村4个村庄。该矿山东北处距最近村庄最近距离为310米、525米、320米、460米。按照该矿《初步设计变更》和《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设计,允许爆破作业,爆破安全警戒距离300米,矿区开采境界未超出安全设施设计范围,根据该矿爆破测振仪监测,监测数值低于爆破设计值。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走访宝丰县张八桥镇孔庄村,并聘请第三方鉴定公司对房屋安全现状进行了专业鉴定,鉴定房屋级别确定为B级,按照河南省农村房屋等级评定技术导则,一般农村按照其构造、现状等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确定为B级的房屋可以居住,基本安全。由于影响房屋现状的外力因素有房屋的建设年代、基础、墙体的构造等,是否因附近矿区放炮导致房屋开裂,无法根据现状进行关联性判断。	部分属实	宝丰县交通运输局对快外线路段路面进行清理,增加洒水频次,对道路两侧积尘采用人工清理和机械冲刷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该路段扬尘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阶段性办结,具体情况如下:一、关于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私掘乱采问题已办结。宝丰县自然资源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该矿有违法违规行为。二、关于道路扬尘大问题已办结。宝丰县交通运输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外运道路路面硬化,配备洒水车3台,洗车2台,不间断对道路进行洒水、清扫。2023年12月21日,宝丰县交通运输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现场检查,发现该矿山东北处快外线路段重型车流量大,且与铁路交叉,因该路段超期服役,路面有不同程度破损,造成过往车辆扬尘大。三、关于放炮导致附近老百姓房屋抖动,产生裂缝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应急管理局对宝丰县孔庄水泥灰岩矿现场检查,该矿山东北处有张八桥镇孔庄村、没梁庄村、曹庄村和鲁山县梁洼镇半坡阳村4个村庄。该矿山东北处距最近村庄最近距离为310米、525米、320米、460米。按照该矿《初步设计变更》和《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设计,允许爆破作业,爆破安全警戒距离300米,矿区开采境界未超出安全设施设计范围,根据该矿爆破测振仪监测,监测数值低于爆破设计值。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走访宝丰县张八桥镇孔庄村,并聘请第三方鉴定公司对房屋安全现状进行了专业鉴定,鉴定房屋级别确定为B级,按照河南省农村房屋等级评定技术导则,一般农村按照其构造、现状等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确定为B级的房屋可以居住,基本安全。由于影响房屋现状的外力因素有房屋的建设年代、基础、墙体的构造等,是否因附近矿区放炮导致房屋开裂,无法根据现状进行关联性判断。宝丰县交通运输局于2024年1月31日前完成破损、裂缝路面的修补;增加快外线路段洒水频次,对道路两侧的积尘采用人工清理和机械冲刷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该路段扬尘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3	D3H A20 2312 1900 71	汝州市小屯镇朝川街中段,一个洗煤厂,一下雨污水流进河里,噪音大,扬尘大,无证经营。	平顶山市汝州市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0日,汝州市对河南省合瑞通实业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半封闭大棚内堆放约200吨原煤未覆盖,原煤储存、装卸、运输过程中产生噪声和粉尘。地面散落的原煤,在下雨天产生泥水。属地镇政府针对该露天洗煤厂,扬尘大的问题走访附近5户居民。	部分属实	汝州市小屯镇人民政府督促河南省合瑞通实业有限公司在未取得合法手续时禁止经营,同时要求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当地政府要求汝州市小屯镇人民政府做好群众的维稳,加强属地常态化治理。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该问题已办结。当地政府和生态环境部门对大棚内的原煤进行清理,在清理过程中对出料道路进行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加盖篷布,最大限度减少扬尘产生。2023年12月20日,已全部清理完毕,并对场地和周边进行清扫。属地镇政府针对该露天洗煤厂,扬尘大的问题走访附近5户居民。并反馈调查处理结果,5户居民均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14	X3H A20 2312 1900 75	宝丰县张八桥镇选煤厂洗煤水污染,造成土地污染,影响环境。	平顶山市宝丰县	水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宝丰县八骏选煤有限公司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为洗煤工序,洗煤废水经1500m的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沉淀池进行沉淀分离,上层澄清水进入500m清水池循环使用。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对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时,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企业周边未发现外排管道,厂区北门外紧邻平石快速通道,该厂每日用自来水冲洗北门外道路,冲洗废水未收集,导致有溢流现象。2023年12月21日,针对八骏选煤有限公司洗煤废水外排问题,张八桥镇人民政府走访该厂附近5户居民。	部分属实	张八桥镇人民政府督促企业做好环保工作,确保不超标排放。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整改情况如下:该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对宝丰县八骏选煤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该企业产生的洗煤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对企业周边未发现外排管道,同时加强厂区北门外地面及道路保洁,由冲洗改为人工打扫,确保不超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5	X3H A20 2312 1900 67	平顶山市示范区龙翔大道常绿大阅城小区,居民普遍存在占用公共绿地搭建车棚现象,影响小区环境。	平顶山市示范区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2个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属实。一、经调查平顶山市示范区龙翔大道常绿大阅城小区一楼居民普遍存在占用公共绿地搭建车棚现象属实。常绿大阅城小区约有2600户常住户,小区电动车约4200辆,早期规划建设的小区车棚面积为500平方米,已不能满足业主需求,导致电动车乱停乱放。为了规范管理电动车乱停乱放问题,同时排除消防安全隐患,保证消防通道正常通行,2023年初,经龙翔社区、常绿大阅城小区物业公司及业主代表同意对2号楼、6号楼、13号楼、14号楼、15号楼、16号楼、17号楼、25号楼、28号楼、29号楼楼前路边公共绿地进行硬化,修建车棚及安装电动车充电桩,方便居民停车充电使用。二、经调查小区17号楼周围的化粪池异味大问题属实。小区的化粪池建在17号楼旁边,主要是收集小区污水,经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专人进行巡查、管理。因今年雨水较多,化粪池存量较大,散发异味。2023年3月11日常绿大阅城小区物业与河南利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常绿大阅城项目管道疏通及清掏委托服务合同(合同期一年),由河南利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对常绿大阅城小区化粪池、雨污水管网、窖井等进行清掏、疏通及日常维护。日常抽污工作由物业负责监管,12月21日物业公司进行了一次抽污。12月22日,淇滨路街道办事处、龙翔社区针对占用绿地和化粪池异味走访5户居民。	属实	为群众做好解释工作,严格要求,每年两次抽污。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一、关于平顶山市示范区龙翔大道常绿大阅城小区一楼居民普遍存在占用公共绿地搭建车棚现象问题已办结。2023年2月10日,针对常绿大阅城小区电动车车棚、充电桩不足问题,龙翔社区、常绿大阅城小区物业公司及业主代表进行了三方联合商讨,三方同意占用小区部分绿地进行硬化,建设车棚并安装充电桩。二、关于小区17号楼周围的化粪池异味大问题已办结。12月21日,常绿大阅城小区物业公司联系利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化粪池增加1次抽污,完成之后气味明显减少。12月22日,淇滨路街道办事处、龙翔社区对小区住户进行了走访,受访居民表示对修建车棚表示理解,化粪池气味明显减少,对社区工作表示认可。	已办结	无
16	D3H A20 2312 1900 53	平顶山市叶县叶县关乡叶康路712号,河南嵩山净水剂有限公司租用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内的一块土地,生产净水剂,污染土地,长达6年没有手续。	平顶山市叶县	其他污染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问题属实,1个问题不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一、经调查平顶山市叶县关乡叶康路712号,河南嵩山净水剂有限公司租用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内的一块土地,生产净水剂问题属实。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联合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叶县应急管理局对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2018年11月,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嵩山净水剂材料有限公司签订《来料加工协议》,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生产场地、设备及部分原材料,河南嵩山净水剂材料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及技术,产品由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统一销售。二、经调查“长达6年没有手续”问题不属实。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叶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对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查。经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查,该公司生产的聚合氯化铝(净水剂)不在工业产品许可证管理产品目录之内,不需要办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经叶县应急管理局核查,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进行《安全现状评价报告》(豫安评[2021]090216)备案,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经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核查,该公司于2021年12月通过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平环审[2021]37号),2022年5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1年3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编号:914040017156566G002R),有效期至2026年3月2日。	部分属实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企业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2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一、关于“平顶山市叶县关乡叶康路712号,河南嵩山净水剂有限公司租用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内的一块土地,生产净水剂”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联合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叶县应急管理局对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2018年11月,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嵩山净水剂材料有限公司签订《来料加工协议》,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生产场地、设备及部分原材料,河南嵩山净水剂材料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及技术,产品由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统一销售。二、关于“长达6年没有手续”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叶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对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查,该公司生产的聚合氯化铝(净水剂)不在工业产品许可证管理产品目录之内,不需要办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进行《安全现状评价报告》(豫安评[2021]090216)备案,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经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核查,该公司于2021年12月通过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平环审[2021]37号),2022年5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1年3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编号:914040017156566G002R),有效期至2026年3月2日。2023年12月22日,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嵩山净水剂材料有限公司的合作关系及相关生产经营事项,采用张贴公告形式向社会公示。	已办结	无
17	X3H A20 2312 1900 83	宝丰县姚店铺村日夜加工,噪声很大,大型车辆运输扬尘大,严重影响生活。	平顶山市宝丰县	噪声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不属实,1个部分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一、经调查宝丰县姚店铺村日夜加工,噪声很大问题不属实。宝丰县姚店铺村居民距离最近住宅直径600米,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厂噪声进行检测,2023年12月21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FFX/TR-25-06-2019)显示厂界东侧检测结果为46dB,厂界西侧检测结果为47dB,厂界南侧检测结果为46dB,厂界北侧检测结果为48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夜间50dB)。二、经调查宝丰县姚店铺村大型车辆运输扬尘大,严重影响生活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对宝丰县姚店铺村进行现场检查,生产车间、厂房及皮带密闭,未发现破洞扬尘现象,喷淋、除尘设施运行正常。但该厂北门外生活区改造施工造成道路有积尘,车辆过往产生扬尘。2023年12月21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针对举报问题随机走访了宝丰县姚店铺村周边5户居民。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加强对厂区北门外生活改造区地面及道路保洁,同时常态化保持洒水降尘,确保不超标排放。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2日办结,具体整改情况如下:一、关于宝丰县姚店铺村日夜加工,噪声很大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1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委托河南枫林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宝丰县姚店铺村进行现场检测,检测报告(编号:FFX/TR-25-06-2019)显示该厂噪声未超标。二、关于宝丰县姚店铺村大型车辆运输扬尘大,严重影响生活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姚店铺村居民距离最近住宅直径600米,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厂噪声进行检测,2023年12月21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FFX/TR-25-06-2019)显示厂界东侧检测结果为46dB,厂界西侧检测结果为47dB,厂界南侧检测结果为46dB,厂界北侧检测结果为48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三、关于宝丰县姚店铺村大型车辆运输扬尘大,严重影响生活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2日,宝丰县姚店铺村居民距离最近住宅直径600米,2023年12月20日,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厂噪声进行检测,2023年12月21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FFX/TR-25-06-2019)显示该厂噪声未超标。张八桥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针对举报问题随机走访了宝丰县姚店铺村周边5户居民,并将调查结果向居民反馈,5户居民均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18	X3H A20 2312 1900 68	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影响周边居民。	平顶山市淇河区	噪声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基本属实,1个不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一、经调查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问题基本属实。反映的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每天4点多开始,实为每个工作日早餐6点钟配料、配餐、6:30开始制作早餐。厨房与居民住宅楼隔隔车库和一道围墙,中间距离18米。12月21日,实地调查发现,厨房使用的一体化油烟机,出厂时持有中国环境保护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CAEP1-EP-2022-610),油烟机运行时会产生噪声。经平顶山市淇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对噪声检测,检测结果(昼间60dB),对周边居民生活有一定影响。二、经调查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问题不属实。12月21日,经平顶山市淇河区轻工路街道办事处和淇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对该厂噪声进行检测,该厂厨房使用的一体化油烟机,2023年10月安装时已采用油烟分离,出厂时JD-FH型机械静电光解复合式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经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检测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平顶山市淇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携带油烟检测仪对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问题进行检测,检测最大数值为0.24mg/m³。符合《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4.2.1小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排放限值1.5mg/m³的标准。	部分属实	厨房烟道加装隔音棉,加装消声器,尽可能降低设备运行噪声。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办结,具体整改情况如下:一、经调查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3日,该厂油烟风机及厨房油烟机噪声巨大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3日,淇河区轻工路街道办事处委托河南中天高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厂厨房周边噪声进行检测;12月24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ZTGR-WT-1265-2023)结果(昼间49dB),符合2类功能区《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二、关于平顶山市淇河区沁园中路与淇源路路口,噪声很大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1日,经平顶山市淇河区轻工路街道办事处和淇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对该厂噪声进行检测,该厂厨房使用的一体化油烟机,2023年10月安装时已采用油烟分离,出厂时JD-FH型机械静电光解复合式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经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检测符合国家规定标准。该厂厨房油烟净化设备能够正常运行,并能做到定期维护清理。2023年12月23日,平顶山市淇河区轻工路街道办事处针对群众举报问题走访附近5户居民,并把整改结果反馈给群众,群众对整改结果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19	X3H A20 2312 1900 66	平顶山市李庄子乡,生冒烟,严重影响环境。	平顶山市叶县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对叶县聚鑫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现场核查,该公司已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实施2023-2024年秋冬季错峰生产工作的通知》(豫环委攻坚办[2023]5号)要求,于2023年11月14日停产到位,预计复产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至2024年2月20日,该企业已向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申请了基站停运。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对叶县聚鑫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现场核查,该公司主要污染物生产工序为原材料破碎和砖坯烘干、焙烧工序。其中破碎工序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砖坯烘干、焙烧工序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脱硫设施和湿电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3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反映的“冒烟”实际是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经处理后由33米高排气筒排放到高空的白色气体。通过查阅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6日对该企业出具的废气排放口《检测报告》(报告编号:DSJCAN09900023)和2023年《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月平均年报表》,无超标排放情况。待该公司复产后,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排放口进行检测,届时将根据检测报告采取下一步措施。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针对举报问题走访企业周边群众。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企业污染防治设施以及在线监控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通过查阅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6日对该企业出具的废气排放口《检测报告》(报告编号:DSJCAN09900023)和该企业2023年《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月平均年报表》,无超标排放情况。待该公司复产后,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排放口进行检测,届时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下一步措施。2023年12月20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针对举报问题走访企业周边群众,群众反映该企业在生产中能明显看到烟筒内冒出白烟,但并没有影响到周边群众的生产生活。	已办结	无

(下转第十一版)